

東海大學培育高級中等學校「外語群-日語專長」師資職前教育

專門課程學分認定申請書〈115 學年度起適用〉

申請人姓名：_____ 系所級別：_____ 學號：_____

始修教育學程學年度/ 師培班級：_____ 學年度 / A 班 B 班 C 班

連絡電話：_____ E-MAIL：_____

本表業經教育部 115 年 4 月 30 日臺教師(二)字第 1150043066 號函同意備查

群專長名稱	高級中等學校外語群-日語專長		
要求最低應修畢總學分數	42	對應任教科別	應用外語科(日文組)、應用日語科
適合培育之相關學系、研究所	日本語言文化學系(所)等其他相關系(所)、組、學位學程		

課程類別	最低需修習學分數	科目名稱	學分數	備註	已修習欲認定科目名稱	修習學期別	由認定系所填寫	
							系所審核人	採認學分數
日語教學能力	16	日語教學法	2	「日語教學法」為必修，詳見說明 3				
		日語發音	2					
		綜合日語(一)A	2					
		綜合日語(二)A	2					
		綜合日語(二)B	2					
		綜合日語(二)C	2					
		綜合日語(三)	2					
		華日語言對比分析	2					
		辭典學日語	2					
		日語新聞聽解	2					
		日語專書導讀	2					
日語精讀與專書探討	2							

		日語語言學概論	2					
		日語語音學演練	2					
		日語語法	2					
		共學課程:日語教與學	2					
		台日多元文化交流總論	2					
		台日多元文化交流實踐論	2					
		語言與教育 A-近代語言形成史	2					
		語言與教育 B-日本語研究	2					
		語言與教育 C-語言與教育	2					
		語言與教育 D-日本語與語言使用	2					
翻譯能力	6	華日翻譯	2					
		日華翻譯	2					
		日語口譯入門	2					
		日語口譯實務	2					
		台日報導製作	2					
		台日報導實踐	2					
		溝通與文化 A-異文化溝通	2					
		溝通與文化 C-翻譯文化論	2					
外語評量能力	0							
專業外語能力	8	日語討論與表達	2					
		專題口語表達	2					
		專業閱讀技巧	2					
		台日社會語言分析	2					

		多元文化社會與語言	2					
		台日交流實踐-農食 育中的語言實踐	2					
		台日溝通分析	2					
		專題論證寫作	2					
		溝通與文化B-語言與 接觸	2					
		社會與表象A-近代 台日社會形成史	2					
		社會與表象B-表象文 化交流論	2					
		社會與表象C-日本語 文學論	2					
資訊 應用 能力	4	台日媒體製作	2					
		日本資訊傳播導論	2					
		媒體素養論	2					
專題 製作 能力	4	專題研究	4					
		碩士論文	2					
		研究方法論(一)	2					
		研究方法論(二)	2					
職業 倫理 與態 度	4	社會與企業	2					
		職場日語	2					
		職涯日語	2					

說 明

1. 本表要求應修畢最低總學分數 42 學分，包含日語教學能力 16 學分；翻譯能力 6 學分；專業外語能力 8 學分；資訊應用能力 4 學分；專題製作能力 4 學分；職業倫理與態度 4 學分。
2. 修習本專門課程者須取得「日本語能力檢定試驗」(JLPT) N2 級以上之合格證明。
3. 依「技術及職業教育法」第 24 條第 2 項規定，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群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應包括 18 小時之業界實習。修習本系所開之「日語教學法」課程者已具足 18 小時之業界實習時數。

本表適用 115 學年度起符合本專門課程培育系所資格之師資生；114 學年度(含)以前之在校且符合本專門課程培育系所之師資生得適用之。認定本表者，於申請本科專門課程認定證明前，須符合

本表列適合培育之相關學系所、組、學位學程、輔系、雙主修資格。

相關審核系所主任核章：	核章日期：
受理單位核章：	核章日期：
審核結果：核心課程_____學分；跨科課程_____學分；專長課程_____學分，共計_____學分。	

※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：

東海大學師資培育中心為學生申請學分認定之目的，於本表蒐集學生之個人資料為聯絡、審查所需，僅供本單位進行資料審核之聯繫。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上述資料，但若資料不完整時，將無法受理申請。資料提供後，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行使當事人權利，如有疑問，請洽本中心辦公室（04-23508529）

本人已詳讀說明及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、及利用告知事項,並願遵守上述規定。